

证券代码: 000753

证券简称: 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 2022-036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 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5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 991, 481, 071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30元(含税),共计派发 29,744,432.13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1年度公司不进行送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预案一致,以分配总额固定的方式进行分配。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91,481,0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元人民币现金(含



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7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 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6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 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 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自派股东
1	08****422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
2	08****404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3	08*****088	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6月7日至登记日2022年6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 21 楼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 林惠娟、苏选娣

咨询电话: 0596-2671029

传真电话: 0596-2671876

七、备查文件

- 1.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日